

永州市商务局

永商复字〔2020〕19号 B类

对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第1119号建议的答复

石洪铭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全市商业网点规划的建议》已收悉。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和我局工作职能，现答复如下：

一、我市中心城区商业网点现状

近年来，随着我市经济社会高速发展，陆续有投资商来我市投资建设商业综合体，现已建成冷水滩区的步步高广场、愿景国际广场、中邦世纪广场、金水湾和零陵区春天广场、垠地广场等大型商业综合体，单个商业建筑面积在5万平方米左右（愿景国际广场约10万平方米）。此外，根据国家关于用地兼容性的相关规定，居住小区可以配建部分临街商业用于社区配套，开发商取得土地后，临街基本都建设了1-2层门面用于商业经营，逐渐形成了社区级的小型商业中心。

二、相关规划情况

根据省政府2018年6月4日批准的《永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01-2020）》（2018年修改），规划至2020年，我市中心城区人

口规模 100 万，根据人口规模对我市商业金融用地，按市级、组团级、片区级、社区级四级配套进行了合理规划布局。在滨江新城迎宾路、永州大道区域规划了市级商贸中心；规划片区级商业中心 5 个，分别位于冷水滩育才路、凤凰路、珊瑚路，零陵区潇水路、日升路；社区级商业由社区和居住区按人口规模配建。

为进一步深化、细化我市中心城区商业布局，我局配合原市住建局组织编制了《永州市中心城区商业网点及物流园区专项规划（2015—2020）》，该规划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经市政府批准。规划中提出建立“市级-区级-社区级”三级商业网点结构。市级商业中心包括滨江新城商业中心、零陵中路商业中心和徐家井商业中心；区级商业中心 14 个；社区级商业中心 12 个。

三、下步工作打算

1. 扶持现有商贸流通企业做大做强。一是鼓励企业参与促消费活动。湖南省商务厅自 2015 年来每年都会举办“金秋消费购物节”活动，对拉动消费扩大企业知名度有不错的效果。二是引导商贸流通企业发展线上业务。引导传统商贸企业+互联网发展，鼓励智慧商圈建设，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三是扶持壮大一批本地商贸龙头企业，提高企业投资能力，增强企业连锁经营意愿。四是加强与现有商贸流通企业的沟通，及时将融资、政策、项目等信息告知企业。

2. 进一步完善我市商业网点规划。随着我市经济水平的发展和人口规模的扩大，商业网点规划须进一步调整和完善。加之，《永州市中心城区商业网点及物流园区专项规划（2015—2020）》已于今年到期，急需结合我市现行发展的实际情况和长远规划，拟定新一轮的商业网点规划。我局已于 6 月份向市政府递交了《关于中心城区

商业网点（含专业市场）规划编制的请示》，请求市政府解决商业网点规划编制的相关问题。我们将继续跟踪落实商业网点规划编制工作，争取尽快出台新的商业网点规划。同时，我们也将配合规划部门完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科学合理布局商业网点。

3.逐步完善大型商业网点规划的听证制度。根据湖南省商务厅公布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和《重大行政决策听证事项目录》，编制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属于《重大行政决策听证事项目录》之一。我局将按照省政府制定的相关规定，建立完善商业网点规划听证制度，对网点布局的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以调控业态布局的平衡。

4.积极配合加强商业网点规划管理。根据《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第四十七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镇、乡人民政府责令停止建设”。因此，对于违反商业网点规划的市场主体行为，是由规划部门来进行制止和处罚，我们将配合规划部门做好规划落实管理工作，对发现的不按规划建设、拒不落实规划的商业网点建设行为，并配合规划部门做好处置工作。

感谢您对商业网点规划工作的关注，希望您对商务工作继续提出宝贵意见。



